弱勢學生學習輔導起飛計畫

教師教學暨研究成長中心 /



美國社會學者P.A. Sorokin於1927年出版的Social Mobility一書，首先揭舉了社會垂直流動與社會水平流動的概念。社會流動是社會結構自我調節的機制之一，也是社會資源的再分配。社會流動的議題在已開發國家中一直備受重視。我們回觀今日的台灣，階級流動的停滯或向下流動可說是青年世代所面臨最急迫的問題。創新學院鄭志凱(2014)於「增加社會流動，創造平等未來」一文中指出在所有改善社會階級流動的方法中最有效的便是教育。教育措施須提供我們的青年世代垂直流動的機會，特別是相對弱勢的族群。

本校近三年資料顯示低收入、中低收入與特殊境遇家庭身分的學生接受課業輔導的人數與比例都較高，顯示經濟弱勢與學習成效有相當的關係。本校對於弱勢學生原已有相關的就學輔導措施，主要著重在提供經濟弱勢學生服務機會並紓解經濟壓力以實現弱勢關懷、保障弱勢學生安心就學。避免經濟弱勢學生在面對升學與就業抉擇時因經濟因素放棄自己的理想與抱負，導致影響其生涯的適性發展。

本校今年度榮獲教育部104~105學年度教育部辦理大學校院弱勢學生學習輔導補助計畫，獲核定私校最高補助經費1000萬元。本計畫的目標即在提供弱勢學生各項輔導措施(例如職涯規劃、自主學習、課業輔導、生活輔導、實習與就業機會、社會回饋與服務等等)，給予均等的機會以激發弱勢學生潛力、以促力爭上游，以協助順利完成學業進一步成為社會可用之人才，避免學生受制於天生因素或後天環境等強大慣性而喪失創造平等未來的機會。本計畫擬將經濟扶助面為主軸的弱勢關懷措施，拓展至涵蓋經濟扶助面、入學管道面、學習輔導面與就業準備面等四面向均衡的弱勢學生學習輔導措施，以利弱勢學生藉由公平的教育機會、均等的經濟能力獲得向上社會流動的機會以創造平等的未來。

「如何確保每一位弱勢學生都有向上社會流動的機會」是規劃未來發展策略的深層意涵所在。在規劃、擬定發展策略前須先了解每一弱勢族群的問題所在，從中研擬一套適合的策略。不同的弱勢族群間存在學習與生活適應上的嚴重差異性。弱勢學生依族群特性可區分為經濟弱勢族群(如低收入、中低收入、特殊境遇或其他)、文化弱勢族群(如原住民族、新移民、身心障礙或其他)與雙重弱勢族群。經濟弱勢學生都以生活適應困難為主(洪儷瑜，2001），文化弱勢學生最大的適應問題在於學習適應(陳玉娟，2005)。根據族群間的差異與需求，我們用心的規劃不同的輔導機制。經濟弱勢學生以經濟扶助為主，文化弱勢則以文化適應、身心輔導為主。對於學習低落的弱勢學生則輔以多項的學習輔導，特別是提供學習輔導助學金的經濟輔助機制。各種輔導機制的初心乃在不要讓我們的弱勢學生輸在起跑點、輸在無以為繼、輸在最後關頭。給予向上翻轉的機會、給予向上流動的原動力、給予平等的未來。